華興時報

汇聚社会帮扶力量 分层分类精准施策 助推低收入群体增收致富

——自治区政协“推动城乡低收入群体增收致富”专题协商会发言摘编

编者按：

8月31日，自治区政协围绕“推动城乡低收入群体增收致富”议题，召开专题协商会。会上，自治区政协委员马英、刘金星、党春艳、吴金霞、牛小苗分别结合《“推动城乡低收入群体增收致富”协商报告（讨论稿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报告》”）和工作实际作交流发言，围绕低收入群体增收致富，从搭建数字化就业服务平台、推动惠民政策精准落地、构建多方联动风险共担机制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。

强化造血赋能 完善救助体系

自治区政协常委 **马 英**



《报告》客观梳理了我区低收入群体增收工作成效，精准剖析就业适配不足、群体禀赋偏弱、家庭刚性支出大等现实矛盾，提出的对策建议贴合区情实际，对“十五五”开局做好低收入群体增收工作具有很强的参考价值。结合调研实践以及基层民政工作实践，谈几点意见建议。

低收入群体是实现共同富裕的突出短板，从基层调研情况看，低收入群体增收仍面临不少现实堵点。内生发展能力不足，多数群众文化程度不高、缺少专业技能，就业稳定性差，收入来源过度依靠工资性收入，财产性收入渠道狭窄。内生增收动力有待激发，部分困难群众存在“等靠要”思想，担忧就业后收入超出低保标准，失去各类救助福利，出现有劳动能力却不愿务工的现象。风险抵御能力薄弱，部分家庭账面收入尚可，但医疗、教育刚性支出占比高，一旦遭遇疾病、意外变故，极易重新陷入困境。

对此，建议从能力提升、观念引导、救助提质等方面完善政策体系，推动帮扶从“输血”向“造血”转变。对于“造血”功能欠缺的困难群体，要建立以“兜”为主的政策体系。健全更加完备的基本生活救助和社会救助制度，对符合条件的特困群体和特殊对象，及时给予最低生活保障、特困人员救助供养、专项救助和临时救助，实现应保尽保。对于内生动力不足，缺乏主动增收意愿的困难群体，要建立以“扶”为主的政策体系。通过提升技能、提供岗位、发展产业来帮助他们就业增收。建立就业激励的政策保障机制，探索将财政救助资金转化为工资收入的政策路径，多干多得，以鲜明政策导向，不断增强群众主动就业增收的内生动力和自我发展能力。

建议在全区推广石嘴山市社会救助“一类事一次办”改革经验。将民政、医保、残联等14个部门的43项救助事项整合为一类事，协同办理低保、基本生活救助和医疗、教育、住房、就业等各类专项救助。通过流程再造、资源整合、技术赋能，实现一张表单、一套材料、一次提交、多方使用。有效破解群众对政策不熟悉、流程不掌握、多头跑、材料重复提交等痛点，进一步防范漏救、救助不精准等问题，切实提升救助办理便利度与救助质效。

加大服务类社会救助支持保障力度。结合民政部、财政部关于发展服务类社会救助相关文件精神，建议自治区层面配套完善制度规范，统筹落实资金保障，聚焦因病、因学、因残等致贫风险，健全救助实施政策机制，拓展救助服务供给，更好满足困难群众多样化、个性化服务需求，推动由物质救助向“物质+服务”综合救助转型。

（马 英 石嘴山市政协党组书记、政协主席候选人 妇联界别）

立足数字赋能 强化教育帮扶 拓宽增收渠道

自治区政协常委 **刘金星**



参加“推动城乡低收入群体增收致富”专题协商调研，推动城乡低收入群体增收致富，是扎实推进共同富裕的底线任务。本次调研深入扎实，调研组深入4市8个县（区）31个点位走访，与245名基层干部、企业代表、低收入群众开展访谈，全面掌握基层真实情况。《报告》总结成效客观全面，用翔实数据展现了我区在制度机制、就业服务、技能培训、兜底保障等方面取得的工作成效；问题剖析直击要害，精准点出就业市场适配不足、培训供需错位、群体禀赋偏弱、家庭刚性负担较重等深层次矛盾，对策建议系统务实，我完全赞同。

民盟宁夏区委会长期聚焦民生保障、就业增收领域，围绕职业技能培训、农村劳动力转移、困难群体帮扶等开展调研议政，积极建言献策。结合调研所见与履职实践，我有三点建议。

以数字赋能破解就业信息不对称问题。建议在现有“宁好就业”服务站基础上，搭建全区统一的低收入群体就业数字服务平台。整合民政、人社、医保等部门数据，为低收入群体建立“一人一档”就业画像，精准识别就业意愿、技能特长，实现“岗找人”；建设区级数字零工市场，把农田管护、家政服务、物流配送等零散岗位进行线上归集，借鉴青铜峡市叶盛镇零工驿站经验，实行平台统一对接、派单、结算，健全零工薪资监管机制，压实用工主体责任，破解零工找活难、薪资无保障难题。

以教育帮扶阻断低收入代际传递。建议健全低收入家庭子女全链条教育资助体系，实现从学前到高等教育帮扶全覆盖，杜绝因贫失学。大力发展职业技工教育，推行“校企双制、工学一体”培养模式，深化产教融合，对接市场岗位需求设置实训课程，帮助低收入家庭子女学到实用技能。同步开展心智帮扶，开设职业启蒙、生涯规划课程，组织专业力量结对助学，做到扶智与扶志并重，从根源阻断贫困代际传递。

以多元增收拓宽资产性收入渠道。建议一方面深化农村产权制度改革，推动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，保障农户享有集体资产股份分红，盘活闲置农房、宅基地发展乡村产业，把沉睡资源转化为增收资本。另一方面在城市社区推广“社区工坊”“共享车间”，引入手工编织、非遗制作等居家就业项目，为需要照料老人孩子的群众提供就近就业机会。创新普惠金融产品，探索就业、收入保险，对遭遇失业、大病的家庭给予过渡期补偿，补齐家庭抗风险短板，切实提升家庭风险抵御能力。

（刘金星 民盟宁夏区委会专职副主委 民盟界别）

做实调研成果 优化协商报告 助力低收入群体增收致富

自治区政协委员 **党春艳**



《报告》调研基础扎实，整体框架严谨完整、数据翔实，紧扣协商议题，围绕就业帮扶、技能提升、兜底保障等重点工作，全面梳理我区推动城乡低收入群体增收的工作成效；能够直面基层走访发现的现实矛盾，查摆的问题客观实在；提出的对策建议贴合宁夏发展实际，站位高、靶向准，具备较强的决策参考价值，是一篇质量较高的调研报告。结合调研实际，就进一步修改完善《报告》，谈几点建议。

丰富成效部分的具象表达，让惠民成果更有温度。《报告》目前成效章节中政策条文、统计数据占比偏重，来自一线走访的鲜活案例偏少。建议适当嵌入本次调研点位的简短基层实例，适度压缩政策文件罗列篇幅，把政策落地带来的实实在在变化写进《报告》。

深化问题根源剖析，做到既看表象更挖本质。《报告》对就业岗位供给不足、技能培训供需错位等现实问题梳理得比较到位，但对背后深层次的制度、机制根源挖掘还不够充分。建议在现有问题表述基础上，简要剖析造成各类短板的内在原因，不只罗列现象，要进一步厘清问题产生的症结，为后续对策建议做好铺垫，使问题和根源相互对应，让《报告》的分析研判更有深度。

细化对策实施路径，提升建议的可操作性。《报告》提出的对策方向很好，但部分内容宏观表述较多。建议进一步精简通用性表述，紧紧围绕调研中发现的现实短板，细化具体实施路径，厘清政府、部门、企业、村社等不同主体的责任边界，把原则性要求转化为可落地、可推进的具体举措，明确工作推进的着力点，提高建言献策的实操性，便于相关部门参考借鉴、对标落实。

理顺全文逻辑链条，强化前后呼应。建议进一步打通成效、问题、对策三者之间的内在联系，做到问题直指成效存在的短板，对策精准回应查摆出来的问题。同时删减文中重复表述，突出政协建言议政的视角，使整篇《报告》逻辑更加闭环、文字更加精练务实，更好发挥协商报告资政建言作用。

结合市场监管部门本职工作，建议加大对小微个体经营户的帮扶，简化许可备案流程，落实包容审慎监管，降低群众创业的制度性成本，为低收入群体自主创业、灵活经营营造宽松有序的市场环境。针对农村特色手工、家政服务、乡村小产业，推动完善地方标准、开展服务认证，强化质量指引与品牌培育，帮助本土小产业提升市场竞争力，打通产销对接渠道，带动更多低收入群众就近就业增收。

（党春艳 自治区市场监管厅计量与认证监管处处长 社科界别）

凝聚社会帮扶合力 做实分层分类救助

自治区政协委员 **吴金霞**



《报告》调研扎实、分析客观，全面梳理了我区在就业服务、技能培训、兜底保障等方面取得的成效，精准点出就业适配不足、培训供需错位、群体禀赋偏弱、家庭刚性负担重等现实问题，提出的对策贴合宁夏实际，具有很强的参考价值。

我作为一名公益组织从业者，长期扎根一线开展低收入群体创业增收帮扶，业务覆盖技能培训、捐资助学、大病救助、物质帮扶等多个领域，也在对接公益基金会争取项目资金、帮扶实践中发现不少现实难题。部分低收入家庭高校毕业生就业状态不佳，存在就业意愿不强、依赖家庭等问题；不少困境青少年在心理健康、学业辅导、社会融入上存在短板；一些低收入老年人物质条件得到有效改善，但精神生活较为匮乏；大量非宁夏户籍的零散务工人员，从事替代性强的工作，一旦遭遇疾病、失业，很容易陷入生活困境。结合一线实践，提几点建议。

充分调动社会组织力量，形成多元帮扶合力。建议进一步支持社会组织参与低收入群体帮扶工作，引导社会组织对接外部公益资源，开展慈善救助、志愿服务、技能赋能等叠加式帮扶。发挥社会组织贴近群众、灵活高效的优势，精准捕捉政府服务难以覆盖的细微诉求，与政府兜底服务互为补充，凝聚社会各界力量共同助力群众增收。

推行分层分类精准帮扶，提升帮扶实际成效。针对青年、青少年群体的现实困境，不能只简单给予物资资助，要结合群众能力禀赋、现实需求定制帮扶方案。聚焦岗位匹配、信心培育、技能提升，既做好技能培训，也加强思想引导、心理疏导，着力破解部分青年就业动力不足、困境青少年成长短板等问题，实现从“输血”向“造血”转变。

坚持物质帮扶与精神关怀并重，关注老年群体精神需求。在落实低保、救助等物质保障的同时，补齐老年人精神文化供给短板。依托社区、乡村阵地，多组织开展适合老年人的文体活动，丰富老年人的精神生活，引导老年人养成健康休闲习惯，改善部分老年人过度沉迷短视频的现状，实现老有所养、老有所乐。

推动外来务工人员享受同城公共服务。外来零散务工人员是低收入群体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建议破除户籍壁垒，保障非宁夏户籍务工人员平等享有就业培训、岗位推荐等公共服务。加大对灵活零散外来务工人员的帮扶力度，完善应急救助渠道，做好突发困难的早发现、早介入，兜牢这部分群体的民生底线，防范因突发变故造成生活困难。

（吴金霞 宁夏义工志愿服务联合会会长 社会福利和社会保障界别）

完善合作社风险补偿机制 破解超龄劳动者保障难题

自治区政协委员 **牛小苗**



此次参加调研，是一次难得的学习实践机会，收获良多。《报告》立足我区实际，全面梳理了城乡低收入群体增收工作的成效、现实堵点，问题剖析客观透彻，对策建议务实可行，为下一步推动低收入群体增收致富提供了重要参考。结合调研所见、法律服务工作实践，我围绕农民合作社风险防控、超龄劳动者权益保障两个方面，提以下几点意见建议。

进一步规范农民合作社发展，健全风险补偿机制，筑牢产业增收安全底线。农民合作社是带动小农户、低收入群众增收致富的重要载体，但部分合作社存在经营抗风险能力弱、风险保障机制不健全等问题，一旦遭遇市场波动、自然灾害，不仅自身经营受损，也会直接影响农户收益，小农户很容易随之承担产业发展带来的连带损失。建议完善合作社风险补偿相关制度。严格落实风险补偿金提取制度，引导合作社按照经营收益一定比例（建议不低于30%）提取风险补偿金，实行专户存储、专款专用、专账管理。建立联合审核机制，规范补偿金使用审批流程，强化资金监管，严防资金挪用乱用，保障风险补偿资金真正用于化解经营风险、维护农户利益。探索构建“财政+集体+银行+保险”多元主体风险共担模式。由财政设立专项风险补偿基金，撬动银行信贷资源支持村集体及合作社产业项目；推广“订单+保单”融资模式，引入保险机构分担生产经营、市场价格风险。同时把风险保障落实情况与政策扶持、信贷优惠挂钩，经营主体按规定缴纳风险保障金，方可享受相关扶持政策，倒逼经营主体强化风险意识，压实联农带农责任，切实发挥联农带农作用。

破解超龄劳动者工伤保险保障难题，切实守护低收入群体劳动权益。我区保洁、保安、绿化等岗位吸纳了大量超龄劳动者，该群体大多属于低收入群体，过去因超过法定退休年龄无法参加工伤保险，发生工伤后，待遇保障高度依赖企业履约能力，维权取证难、赔付落实难。建议加快出台配套实施细则，进一步明确超龄劳动者参保条件、缴费标准、工伤认定办理流程，打通社保经办业务端口，做好政策宣传解读，推动政策落地见效。通过制度完善，解决超龄劳动者“参保无渠道、工伤无保障”的现实困境，降低劳动者务工后顾之忧，稳定低收入群体就业增收渠道，让广大超龄劳动者劳有所得、伤有所保。

（牛小苗 宁夏天器律师事务所副主任 民盟界别）

（本版文字由记者 **韩瑞利** 整理 图片 **毛 硕** 摄）